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神湾镇 2026 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中山市神湾镇农业林业服务中心； 联系人：林先生 联系电话：13610466823
3	中介服务名称	神湾镇 2026 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需具有林学会核发的《造林绿化监理资质证书》丙级以上资质（含丙级）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神湾镇 2026 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项目面积 1057 亩，其中林分优化 655 亩、森林抚育 402 亩，项目地点位于神溪村和宥南村山面，施工期从 2026 年 5 月至 2028 年 11 月，工程费用为 1750000.00 元。现需聘请监理单位对该工程项目进行监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地点：神湾镇宥南村和神溪村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下浮 30% 至 60%，服务费金额 36787.10 元至 21021 元。
8	服务时间	签订合同后至本项目完工验收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整改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10	结算方式	<p>1. 合同签订生效后且财政资金落实后,甲方原则上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%;</p> <p>2. 完成种植且验收合格后,甲方原则上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%;</p> <p>3.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,甲方原则上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余款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(一) 因乙方监理不力或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,应承担相应责任,给甲方造成损失的,以损失额为基数,按监理费计算比例 3%赔偿,累计不超过本合同监理费(不含税)。</p> <p>(二) 甲方无正当理由超出 30 日未按照第六条第(二)款付款的视为逾期,应当从逾期次日起,每日向乙方赔偿该阶段监理服务费应付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,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%</p>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